

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信阳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信阳市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信阳市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5%-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三是设置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提供全流程服务。信阳市财政局在每个部门预算科室设立一名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全流程为中标供应商服务。在政府采购项目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以和服务专员联系，如采购人不按照规定签订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履约验收、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 0376-6699123、电子邮箱 czyszb228@163.com，与信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信阳市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信阳市财政局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0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88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需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3、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4、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投标人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百花中路（市博物馆正对面）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6-6369677

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6-83
- 2、项目名称：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654000.00 元
- 最高限价：1654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信财公开招标 -2026-83-1	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 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1654000.00	1654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售后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满足科室开诊需求（采购清单如下，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序号	设备名称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数量（台）
1	桌面三气胚胎培养箱	接受	3
2	胚胎储存罐	接受	2
3	拆卵枪	接受	2
4	负压吸引泵（器）	接受	1
5	油压注射器	接受	1
6	微滴 PH 计	接受	1
7	IVF 工作站（双人）	接受	1

8	超高清宫腔检查镜	接受	1
9	液氮运输罐	不接受	1
10	妇科电动检查床	不接受	4
11	全自动精子质量分析仪	不接受	1
12	医用低温冰箱	不接受	1
13	医用血液箱	不接受	1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

5.4 交货期：合同签定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5.5 质保期：3 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实现的情形；

2.2 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若为经销商或代理商的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产品备案证明；若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投标人还须出具可追溯到进口产品生产厂家的有效授权委托书；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4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18日至2026年08月24日，每天00: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方式：

3.1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

yang.gov.cn) ” 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

4、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

2、地点: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注: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

2、地点: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一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及《信阳市人民医院官网(<https://www.hnsxysrmyy.com>)》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等。如有答疑澄清等事项, 系统会自动提醒, 请投标人在开标当天时刻关注并刷新业务系统,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疑澄清等事项, 逾期后果自负;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 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线签到时, 应如实准确地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 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等相关文件收取, 收费金额不高于 24848.00 元;

6、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单位：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信阳市人民医院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三路

联系人：朱女士

电 话：0376-68023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中兴南路与福禄街交叉口嘉亿东方大厦 1001 室

联系人：余敏

电 话：0371-63315255、1779775120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敏

电 话：0371-63315255、1779775120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人民医院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三路 联系人：朱女士 电话：0376-6802398
1.1.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中兴南路与福禄街交叉口嘉亿东方大厦1001室 联系人：余敏 电话：0371-63315255、17797751200
1.1.3	项目名称	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1.1.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5	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1654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最高限价包括应支付代理机构的代理服务费。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公告 5.1 采购内容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
1.3.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1.3.4	质保期	3 年
1.3.5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5 年度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未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实现的情形； 2.2 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若为经销商或代理商的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产品备案证明；若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投标人还须出具可追溯到进口产品生产厂家的有效授权委托书；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
--	---

		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4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1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乙方开发票后 3 日内甲方支付）； 2. 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剩余 50%（乙方开发票后 3 日内甲方支付）； 3. 甲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税务发票。
1.6.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09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1.7.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
1.8.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1.9.1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2.1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4.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5.1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6.1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7.1	投标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需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9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一厅
9.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评委1人，评审专家4人；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0.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11.1	履约保证金	无
12.1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采购项目中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注：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按照“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14	质疑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在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15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代理费收费约定: 本项目代理费由中标企业支付, 供应商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不高于“豫招协(2023) 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单标段上限不得超过10万元; 3. 收费标准: 预算金额的100万元(含)以下部分费率为1.7%; 预算金额的100万元以上—500万元(含)部分费率为1.2%; 预算金额的500万元以上—1000万元(含)部分费率为0.8%; 预算金额的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含)部分费率为0.5%。
16	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1. 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招标货物中如有涉及节能产品清单内强制采购产品时,需提供节能产品货物参与投标,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

		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 依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则所投涉及上述货物的产品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3. 依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的通知》财库〔2006〕90 号文件、财库〔2019〕9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4. 若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需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可提供合法查询网址）； 5.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人 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6. 鼓励创新，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需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收购和订购管理办法》； 7.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	--	---

	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9.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0. 严格执行“《信阳市政府采购文件歧视性和倾向性禁止条款清单》”； 11.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2.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3. 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4. 执行《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5. 支持本国产品内容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
--	--

		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的规定，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17	进口产品的约定	1、本项目通过采购进口产品审核, 接受进口产品； 备注：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本项目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关于关境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产品认定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的规定，我国现行关境是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

		②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这些区域仅在关税待遇及贸易管制方面实施不同于我国关境内其他地区的特殊政策，但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因此，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认定为进口产品。 (2) 关于已在境内多次流转进口产品认定 对经过多次流转、无法提供报关单证的产品，应按照以下方法进行查证： ①通过正常渠道进口的产品，无论在境内流转多少次，尽管中间商业环节没有保留进口报关单证，但通过层层倒推，最终可以找到进口代理商或者进口收货人，从而可以向海关查询进口报关记录。这种方法一般适用于生产设备、机械、汽车等大宗商品； ②通过走私违法方式进口的产品，由于未进行进口申报，不存在进口报关记录，因此，应当通过商品或者其包装上的原产地标识等其他证据来间接证明其为境外生产的产品。 3、针对本项目允许进口产品投标的设备，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注：符合本条款规定的情形，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或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相关证明材料，当两家同时提供进口产品的供应商均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时，采购人优先确定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中标人。
17	核心产品	IVF工作站（双人）
18	其他说明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的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

		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	---

注：本须知前附表与总则如有不符，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合同履行期限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全部内容。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5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6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2.8 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

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费、生产费、包装费、运杂费（运达指定地点）、装卸费、检测费、安装费、附属材料费、保险费、税金、利润、技术指导、质量保修、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进口产品的报关关税及其它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3.2.9 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并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

询历史一并归档。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

” 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

3.5.2 使用 “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和 *.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货物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1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地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需得到交

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兼容性等进行实地测试，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或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告知投标人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履约违约的，将报监管部门纳入不良信用记录）。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3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

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 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10.7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

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货物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8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9 对需要投标人代表的货物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人负责请货物制造商作出书面承诺；

10.10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 评审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投标产品的资质情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无关联关系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件扫描件，资料模糊不清、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响应函签字盖章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的要求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4.1 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3		分值构成 (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7 分 综合部分：13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 (1)	商务 标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30 分)	①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30 分。 ②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③优惠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调整投标人参与评标的价格。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2011]300 号）； （2）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④异常报价处理：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times$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 (2)	技术 部分 (57 分)	技术参数 (45 分)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要求得 45 分，加★项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5 分，其他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1 分，扣完为止。 注：（1）参数中★项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需提供相关材料，并在技术偏差表备注中标注对应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否则按负偏离处理。 （2）参数中★项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书、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产品检测报告等。 （3）合同签订前及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赔偿。
		技术培训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的、培训计划、培训组织、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承诺等方面）培训组织完善等方面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①优：技术培训方案内容明确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 3 分； ②良：技术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③一般：技术培训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④差：内容不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差，考虑不周，措施基本不到位，没有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要；得 0.2 分； 注：缺项得 0 分。
		应急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遇到紧急情况时建立的服务制度、故障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间及计划、应急维修措施预案的合理性、完善性、快速响应性等方面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①优：应急方案内容明确详实，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 3 分； ②良：应急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③一般：应急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④差：内容不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差，考虑不周，措施基本不到位，没有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要；得 0.2 分； 注：缺项得 0 分。
		供货保障措施 (3分)	根据投标人对供货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项目所需产品的供货计划、货物采购方案、货物运输、货物应急管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①优：供货保障措施内容明确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 3 分； ②良：供货保障措施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③一般：供货保障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④差：内容不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差，考虑不周，措施基本不到位，没有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要；得 0.2 分； 注：缺项得 0 分。
		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 (3 分)	根据投标人需要提供的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模式、项目组织结构、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安装保证措施、项目风险和应对等方面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①优：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内容明确详实，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 3 分； ②良：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 分； ③一般：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0.5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④差：内容不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差，考虑不周，措施基本不到位，没有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要；得 0.2 分； 注：缺项得 0 分。
2.2 (3)	综合标 (13 分)	企业业绩 (6 分)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自2023年06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生殖医学设备（含核心产品）的供货业绩（合同甲方须为货物使用单位；若为所投产品制造商的业绩，供货合同中设备的生产厂家须为该制造商），每提供1份符合要求的供货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中标公告网页截图及对应网页链接、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缺任意一项不予计分）得1.5分，最多得6分。 备注：业绩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质保期承诺（4 分）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3 年质保期基本要求外，每增加 1 年质保期的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备注：提供所投全部产品生产厂家售后承诺，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3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组织结构、售后服务内容、服务质保期、服务方式、售后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①优：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明确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3分； ②良：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1分； ③一般：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新考虑；得0.5分； ④差：内容不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差，考虑不周，措施基本不到位，没有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要；得0.2分； 注：缺项得0分。

评分办法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本项目核心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信阳市人民医院官网(<https://www.hnsxysrm yy.com>)》上发布。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8.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格式、内容仅作为参考，最终以采购人认定的统一格式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信阳市人民医院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信阳市人民医院（采购人）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 (3) 项目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型号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总价款：

配置清单详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合同总价款包含: 设备款、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保修服务费、税金等所有费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费、生产费、包装费、运杂费(运达指定地点)、装卸费、检测费、安装费、附属材料费、保险费、税金、利润、技

术指导、质量保修、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进口产品的报关关税及其它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_

(3) 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

①合同签订之日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乙方开出发票后 3 日内甲方支付），合计：（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

②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剩余 50%（乙方开出发票后 3 日内甲方支付），合计：（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

③甲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税务发票。

④在质保期内，乙方未按投标文件和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措施，甲方有权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由信阳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处罚。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信阳市人民医院

(3)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4) 分期履行要求：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内将所供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设备安装、验收和调试，承担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移交甲方之前的所有风险责任和费用。

从装机培训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对本合同设备提供厂家_____年免费保修，提供不定期上门维保服务。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提供保修期外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收取维修成本费。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乙方联系电话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小时内予以响应，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_____小时诊断故障，疑难故障乙方提供备用机。保修期内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质量要求及商务、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最新标准。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证件：

- (1) 营业执照；
- (2) 医疗器械经营（生产）许可证；
- (3) 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 (4) 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代理委托书（含身份证复印件）；
- (5) 提供生产厂家出具加盖公章的质保期服务承诺函原件。

5. 包装标准、要求

- (1) 乙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合格设备，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 (2) 设备生产时间至到货时间应不超过一年。如若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设备外包装应坚固、密封、完整、防震、防潮、无损伤，如若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设备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至指定垃圾存放处。
- (4)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影响甲方医疗工作或引起医疗纠纷，乙方负责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及全部法律责任。

6. 合同验收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信阳市人民医院和中标人代表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 (2) 履约验收时间：培训完成且设备正常运行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
内，甲方组织验收。

-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本项目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组织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及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应于交付设备同时向采购人提供设备的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出厂合格证等相关证明文件。按国家或行业规定的质量标准验收，中标人承担所需的一切费用。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验收资料包含但不限于：进口报关单(进口产品须附)

7. 违约责任

(1) 双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当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合作终止甲方产生的实际损失（包括逾期损失）。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8.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变更协议、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采购文件；

(5)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6)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9.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合同履行时，双方可协商延期履行或解除合同，并避免相应的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事发后（24 小时内）及时通知对方，并于事实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证明交对方确认。

10. 其他约定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双方不可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发生合同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可依法向甲方人民法院起诉。

（4）若本合同对应项目因质疑、投诉事宜，致使项目最终经相关部门确认中标结果发生变更的，本合同自动解除，双方权利义务终止。

1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三路信阳市人民医院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附件：

配置清单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 技术要求:

1、桌面三气胚胎培养箱技术参数

用途：给细胞、微生物、胚胎提供一个控温、控气，控湿度；模拟体内或自然生长环境。

1. 加热控制方式：底板与盖板可以同时加热，两个舱室独立控温

★2. 气体处理方式：内置湿化瓶系统，自动对气体进行加温，加湿，过滤，保压

3. 培养舱室数量：≥两个舱室

4. 加热方式：以热传导为主、辅以辐射与对流

5. 存放培养皿数量：≥四孔皿八个，或五孔皿八个，或大皿八个，或小皿二十个

★6. 气体供应类型：混合≥6%二氧化碳、≥5%氧气、≥89%氮气或空气中使用高纯度≥6%二氧化碳；容差为±0.2%

7. 气体压力：≥150kPa ±15kPa (21.8psi±2.2psi)

8. 气体流速：每舱室 15mL/min~25mL/min, 增量≥5mL/min, 每室以 175mL/min 净化≤3 分钟

9. 报警系统：内置一套报警系统，并可外接报警装置

10. 数据保存与监测：可以通过 USB 端口与计算机连接，24 小时实时监测设备运行情况。

11. 其他：气源支持多机串联

12. 配置 7 把实验室带滚轮靠背小圆凳

2、胚胎储存罐技术参数

用途：用于生物样品的长期储存

1. 外形紧凑，可储存样品不少于 2000 个

2. 采用高级真空绝热材料，保证温度均一性，确保所有样品的储存温度都低于-180℃

3. 工作液氮容量≥47 升

4. 液氮静态蒸发速率：≤0.39 升/天

5. 静态保存期≥76 天

6. 每个液氮罐标配不少于 10 个圆提桶，每一个提桶可分多区储存载杆。

7. 液氮罐罐口内径 $\leq 127\text{mm}$
8. 罐子共高度 $\leq 673\text{mm}$
9. 罐子外径 $\leq 508\text{mm}$
10. 罐子空重 $\leq 19\text{KG}$
11. 满重 $\leq 54.6\text{KG}$
12. 安全锁扣设计，防止他人擅自使用，外加移动底座。

3、拆卵枪技术参数

用途：用于试管婴儿实验室，给卵母细胞脱颗粒、拆卵使用，用负压轻轻吸吐，把卵子周围的颗粒细胞剥离干净。

1. 与吸管配套使用，进行配子和胚胎操作。
- ★2. 抽吸体积可以在 $0.25\mu\text{l}$ 到 $3.0\mu\text{l}$ 的范围之间进行预设。
3. 提供卵母细胞、胚胎及/或卵裂球操作所必要的精细控制能力。
4. 可调式把手可与各种尺寸的 Flexor 吸管配套。

4、负压吸引泵（器）技术参数

用途：在试管婴儿（IVF）取卵手术中，用稳定负压把卵泡液和卵子从卵巢卵泡里吸出来。

- ★1. 真空范围： -10mmHg 到 -500mmHg ($\leq 1\text{mmHg}$ 调节梯度)， -1.0kPa 到 -67.0kPa ($\leq 0.1\text{kPa}$ 调节梯度)
2. 真空度极值： $\leq -530\text{mmHg}$
3. 负压增减最小单位： $\leq 1\text{mmHg}$
4. 真空精确范围： $\leq \pm 5\text{mmHg}$ ($\pm 0.7\text{kPa}$)
5. 工作音量调节：分 0/1/2/3 不少于四档可调音量
- ★6. 过滤系统：系统含内置与外置不少于两套过滤系统（须同时使用）
7. 工作模式：分点动式与连续式两种类型（可切换）
8. 防水级别：IP41（欧标）
9. 带一键冲洗按键（用于疏通取卵针堵塞）；
10. 全部按键为防水电容按键；
11. 脚踏开关为防水设计，可直接水洗；
12. 通过自配连接管可与各型取卵针直接连接

5、油压注射器技术参数

用途：用于卵细胞、胚胎、单精子注射、核移植等

1. 压力产生：填充油活塞 / 活塞腔系统

★2. 每转体积：≤1uL/10uL

3. 活塞腔体积：≥ 1000uL

★4. 最小体积：<1.5nL

5. 最大压力：≥20000 hPa

6. 注射压力管：≥1.3m 长，≤内径 1mm，≤外径 2mm

6、微滴 PH 计技术参数

1. 用途：用于检测样本 PH 值

2. 测量范围：PH 值≥0-14

3. 温度范围：0-100℃手动输入

★4. 精度：≤±0.005PH

★5. PH 分辨率：≤0.001

6. 工作时长不少于 1000 小时，最小待测液体积范围为：0 μL 到 50 μL 区间

7、IVF 工作站（双人）技术参数（核心产品）

一：1. 用于辅助生殖实验室配子或胚胎体外显微操作时提供洁净环境，确保配子或胚胎的体外操作的安全的无菌工作环境。

2. 双人位操作，洁净区可放置两套体视显微镜。

3. 按体外受精要求设计的专用工作站，工作台外部尺寸（W×D×H）：1931×695x2007-2057mm；支架高度：800-850mm。

4. 净化区体积（W×D×H）：≥1860x591x645mm；前开窗高度≥343mm。

5. 过滤系统配备：预滤系统及 H-14 高效 HEPA 过滤系统各一套。

6. 活性炭的预过滤层，有效去除尘埃粒子，延长 HEPA 的使用寿命；活性炭可过滤空气中的 VOC 及可溶性化学物质。

7. H-14 高效 HEPA 过滤层一套，符合欧洲 EN1822 标准，对直径 0.3μm 以上粒子达到 99.999%以上的清除率，H-14 高效 HEPA 过滤器内特殊的负压设计，避免污染颗粒进入净化系统。

8. 过滤系统风机：配置不少于 2 台直流静音风机，振动及噪音小，全速工作时噪音（标准：ISO6081）低于 51dB（A），半速工作时噪音低于 30dB（A）。

9. 工作区配置 LED 照明，光源强度：4840LM，10%-100%范围内可调，满足不同操

作步骤对光亮度的不同需求。

10. 工作区顶部匀速网设计，让风速流速更加均一不易形成涡流，达到洁净操作空间要求。

11. 完全垂直风设计，进风口及预过滤膜位于工作站最顶端。风速（m/s）： ≤ 0.32 ，风速不均一性 $\pm 8\%$ ，风速可选，数字液晶屏显示；预滤膜更换简单方便，直接顶部更换。

12. 工作台洁净区背板内嵌 ≥ 21.5 寸液晶显示屏，可连接显微镜 CCD 拍照系统，实时显示或录制显微操作过程。

13. 数显式控制面板可控制灯光、风速大小，台面恒温区域一键启停。可预设程序定时自动开机，提前加热台面及风机，方便实验室提前为当天工作做好准备。控制面板设计在上方的前置面板，与净化操作区分离，不会造成按键误触。

14. 报警系统 ≥ 1 套，风速报警系统，当风流速率低于标准风流速率时，滤膜压力报警（指示需更换滤膜）。

★15. 白色水晶砖台面，安全环保材料，专为生殖实验室设计。

（1）台面的恒温区和非恒温区有清晰黑色划线，不易把样本移动到非恒温区造成胚胎样本死亡。

（2）台面具备胚胎安全无毒无放射性安全测试认证报告。

（3）台面比较其他不锈钢材质，抗划痕，不易变形，耐用且稳定性更高。

（4）台面配置标准恒温台： $\geq$ （深度 DX 长度 L）665*465mm。

（5）恒温台面温度设定范围：默认设置 37℃，室温-43℃可调。

（6）恒温台面温度均一性 $\leq \pm 0.2^\circ\text{C}$ ，可调节温度： $\leq \pm 0.1^\circ\text{C}$ ，温控稳定性越高越有利于胚胎存活。

16. 恒温玻璃热板：体视显微镜物镜下方位置配备直径 $\leq 60\text{mm}$ 的恒温玻璃，台面平齐，大于观测孔面积，独立控温，调节精度 $\leq 0.1^\circ\text{C}$ 。

★17. 工作台可摆放胚胎实验室任何位置，可贴墙摆放或垂直墙面摆放，并实现最短样本体外移动距离，增加胚胎存活率并提高工作效率；不遮挡实验室层流回风口设计，减少整个实验室气体乱流、湍流，不影响实验室气体循环，确保实验室洁净度。

18. 配置内嵌式电源插座一个及标准加热槽一套。

19. 内嵌临时转运室一个：

（1）采用无毒铝合金材质定制，提供样品的恒定温度，湿度及 PH 值，渗透压等

临时存放环境。

- (2) 顶盖与台面平齐，不易磕洒样品。
- (3) 可放 4 个四孔皿，或 4 个 60mm 的培养皿。
- (4) 顶盖和底部分别独立控温。
- (5) 盖子可拆卸彻底消毒。
- (6) 可外接预混气体。

二：体视显微镜三目镜筒 数量 1 台

★1. 基本要求：体视显微镜采用伽利略光学系统，镜体具备连续变焦功能；

2. 变倍体性能：变倍比 ≥ 16 ，变倍范围至少涵盖：0.8x-10.0x

3. 倍率表示：倍率至少涵盖：0.8、1、1.6、2、2.5、5、10 等数值；

4. 调焦机构：具备同轴粗/微调旋钮，旋钮调节张力可调节可锁定；

5. 目镜系统：采用 10X 目镜，视场数 ≥ 22 ，观察镜筒角度可调节；

6. 物镜系统：采用 1X 物镜时，工作距离 $\geq 60\text{mm}$ ；

7. 倾角为 30° 的三目镜筒，三目镜筒光路 50 % : 50 %，0 % : 100 %，100 % : 0 %；目镜：10 $\times$ ，视场数： ≤ 22 。

8. 摄像系统：1600 万像素，1920*1080(1080P)的输出分辨率，可实现 16M 像素(5440 $\times$ 3060)图像的捕获和预览。

三：配体视显微镜两目镜筒 数量 1 台

★1. 基本要求：体视显微镜采用伽利略光学系统，镜体具备连续变焦功能；

2. 变倍体性能：变倍比 ≥ 10 ，变倍范围至少涵盖：0.8x-6.3x

3. 倍率表示：倍率至少涵盖：0.63、1、2、2.5、4、5、6.3 等数值；

4. 调焦机构：具备同轴粗/微调旋钮，旋钮调节张力可调节可锁定；

5. 目镜系统：采用 10X 目镜，视场数 ≥ 22 ，观察镜筒角度可调节；

6. 物镜系统：采用 1X 物镜时，工作距离 $\geq 80\text{mm}$ ；

7. IVF 工作站 304 不锈钢小柜 3 台，高：小于等于 7500mm. 深：小于等于 500mm. 宽：小于等于 450mm，座椅 3 把。

8、超高清宫腔检查镜技术参数

用途：主要用于生殖中心不孕病因筛查、及胚胎移植前宫腔环境评估，直观排查宫腔粘连、息肉、纵隔等影响着床的异常因素。同时可开展内膜活检、轻度粘连分离等微创诊疗，改善宫腔条件。

1. 光学镜头（数量：1 根）

★1.1 超广角，30° 内镜，直径 $\leq 2.9\text{mm}$ ，长度 $\leq 24\text{cm}$ 。

1.2 视场角 $\geq 90^\circ$ ，中心分辨率 $\geq 20\text{lp/mm}$ 。

1.3 无创头端设计，激光焊接、蓝宝石镜片防划通透，防雾。

1.4 内置光纤接口，集成光纤传输。

1.5 可浸泡、气薰、高温高压消毒，柱状晶体排列。

2. 连续灌流鞘（数量：1 根）

★2.1 免扩宫，直径 $\leq 3.7\text{mm}$ ，长度 $\leq 18\text{cm}$ ，带灌流管道。

2.2 可浸泡、气薰、高温高压消毒。

3. 连续灌流操作鞘（数量：1 根）

3.1 免扩宫，直径 $\leq 4.4\text{mm}$ ，长度 $\leq 16\text{cm}$ ，带灌流管道。

3.2 带 5Fr 器械通道，可通过常规 5Fr 手术器械。

3.3 可浸泡、气薰、高温高压消毒。

4. 活检钳（数量：1 把）

4.1 直径 5Fr 微型冷刀设计、双关节操作、可强力抓钳，可高温高压消毒。

5. 剪刀（数量：1 把）

5.1、直径 5Fr 微型冷刀设计，单关节操作，可强力操作，可高温高压消毒。

6. 抓钳（数量：1 把）

6.1 直径 5Fr 微型冷刀设计，双关节操作、可强力抓钳，可高温高压消毒。

6.2 可高温高压消毒。

7. 配套专用器械消毒盒 1 个。

8. 实验室小圆凳带滚轮，无靠背桌椅 7 把

9、液氮运输罐技术参数

产品用途：适用于静置室内长时间精液、胚胎、干细胞、皮肤、内脏器官、疫苗、实验室标本保存、机械零部件的冷却与降温，还适用于医院做冷疗用，也可做运输液氮用。

1. 由防锈铝合金制造，采用高真空多层超级绝热结构，重量轻，液氮静态日蒸损量小。

2. 容积(L)： ≥ 35 升；口径(mm)： ≤ 127 ；高度(mm)： ≤ 670 。

3. 静态保存期(天)： ≥ 95

静态液氮蒸发率(升|天): ≤ 0.40

常规操作保存期(天): ≥ 59

4. 提筒数量: ≥ 10 。

5. 配皮革保护套。

6. 配置移动滚轮底座

10、妇科电动检查床技术参数

用途: 可用于妇科检查、手术、急救、复苏、休息、转运。

1. 悬臂结构, 前口开放式底座, 开口深度 $\geq 80\text{CM}$

2. 配置电动升降系统。

3. 长度: $\geq 130\text{cm}$ (臀板+背板) 宽度: $\geq 65\text{cm}$

4. 最大高度 $\geq 100\text{cm}$

5. 最低高度 $\geq 45\text{cm}$

6. 靠背调节角度: $\geq 60^\circ$

7. 座板调节角度: $\geq 20^\circ$

8. 脚托自由调节和锁定, 水平方向可调 360° , 并可上下调节 $\geq 15\text{cm}$

9. 配置可拆卸护栏扶手

10. 承重 $\geq 170\text{kg}$ 。

11. 配置可拆卸污物盆。

12. 配置 10 把实验室带滚轮手术椅

11、全自动精子质量分析仪技术参数

用途: 用于对精液标本进行自动化检测, 客观分析精子密度、活力、形态、运动轨迹等核心指标。可为男性不育病因诊断、精液质量评估提供准确、标准化的数据支持。结果用于指导临床诊疗方案制定及辅助生殖技术 (IVF/ICSI) 的术前筛选与疗效监测。

1. 产品组成: 设备一体化设计, 内置相差显微镜。

2. 显微镜自动控制功能: 自动聚焦、自动转换物镜、光源自动调节。物镜不少于 4 个包含: 4X、20Xph、20X、100X 等。

3. 定标要求: 测量被测物 ($0\sim 100\mu\text{m}$) 长度, 误差 $\leq 2\%$ 。

4. 精子动力学分析自动识别符合率 100%。

★5. 相衬条件下总活力 (PR+NP) 分级符合率 $>99\%$ 。

★6. 直线运动符合率 $>99\%$ 。

7. 精子形态学杂质误认率 $<2\%$ 。

8. DNA 碎片自动识别计数精子数符合率 $\geq 97\%$ 。

9. 质控功能：95%可信区间检验。

10. 报告项目开放、可编辑，除固定项目外，可报告项目包括精液理学性状类、精子显微镜动力学分析类、形态学分析类、DNA 损伤分析类、精子功能实验类、免疫检验分析项目、化学分析项目等。

12、医用低温冰箱技术参数

用途：主要是对检测试剂，药品，生物样品储存保管

1. 样式：立式。

★2. 容积 $\geq 100\text{L}$ 。

3. 温度范围： $-10^{\circ}\text{C} \sim -25^{\circ}\text{C}$ 。

4. 显示方式：LED 数码显示屏。

★5. 温度控制：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精准的电子温度控制及显示，精度 $\leq 0.1^{\circ}\text{C}$ 。

6. 报警系统：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等。

7. 报警方式：具备声音蜂鸣和灯光闪烁双重报警方式。

8. 具备不少于 1 个测试孔，后期可加装温湿度记录仪。

9. 资格凭证：提供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以及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13、医用血液箱技术参数

用途：主要是对检测试剂，药品，生物样品储存保管，储存和运输全血及血液成分，核心作用是延长血液体外存活时间、维持细胞活性、保证输血安全有效。

★1. 容积 $\geq 200\text{L}$ 。

2. 温度范围： $3^{\circ}\text{C} - 5^{\circ}\text{C}$ 。

3. 储存数量：可存放 $\geq 400\text{ml}$ 血袋 120 袋。

4. 外门结构：1 扇发泡双层中空保温带电加热钢化玻璃门；内门数量： ≥ 4 扇。

5. 网架数量： ≥ 4 层；网框数量： ≥ 12 个浸塑材质网框，感温盒： ≥ 2 个。

6. 测试孔： ≥ 1 个，直径 $\geq 25\text{mm}$ 。

7. 蒸发器：铜管翅片式蒸发器。

★8. 温度控制：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精准电子温度控制及显示，精度 $\leq 0.1^{\circ}\text{C}$ 。

9. 显示方式：LED 数码显示屏。

10. 报警系统：具备高低温、断电、传感器故障、电量电池低、开关门异常报警。

11. 报警方式：具备声音蜂鸣和灯光闪烁双重报警方式。

12. 设备安全：

（1）备用电池确保断电后报警 72 小时；

（2）传感器故障安全运行模式；

（3）键盘锁定、密码保护功能、断电保护、延时启动功能

（4）配置 1 个暗锁，自关门加止停结构设计；

（5）配置热敏打印机。

13. 资格凭证：提供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以及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

备注：采购文件中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或其他标识，仅供投标单位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本次投标人可以采用不低于同档次的其它产品进行投标。其实际性能和参数必须相当于或高于招标参数要求，否则，将视为技术参数存在偏离，由此导致的后果，投标人自己承担。

（2）商务要求：

1. 采购内容：信阳市人民医院生殖医学科设备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售后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满足科室开诊需求（采购清单如下，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序号	设备名称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数量（台）
1	桌面三气胚胎培养箱	接受	3
2	胚胎储存罐	接受	2
3	拆卵枪	接受	2
4	负压吸引泵（器）	接受	1
5	油压注射器	接受	1
6	微滴 PH 计	接受	1
7	IVF 工作站（双人）	接受	1

8	超高清宫腔检查镜	接受	1
9	液氮运输罐	不接受	1
10	妇科电动检查床	不接受	4
11	全自动精子质量分析仪	不接受	1
12	医用低温冰箱	不接受	1
13	医用血液箱	不接受	1

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合格标准，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

5. 质保期：3 年。

6.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付款方式：1. 合同签订之日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作为预付款（乙方开发票后 3 日内甲方支付）；2. 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剩余 50%（乙方开发票后 3 日内甲方支付）。3. 甲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税务发票。

8. 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验收等：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本项目采购产品中“【IVF 工作站（双人）】”为核心产品，多个投标人选用的以上所有核心产品的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被认定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注：1、公示中标结果之前，采购方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验。投标人承诺如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响应，采购方有权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2、本次招标技术参数需求中如涉及具体品牌、型号、固定规格（除定制）的仅作为参照，如有与某产品的参数描述相同，仅为采购货物质量、档次、水平参照，并非特指。供应商可以采用不低于相应参数（或相应性能材料）的其它产品进行投标，其实际性能和参数需相当于或高于招标参数要求，否则，将视为技术参数存在偏差，由此导致

的后果，供应商自己承担。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报价表
- 五、商务及技术偏离表
- 六、技术方案
- 七、综合资料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二、其他实质性优惠承诺
- 十三、其他材料

（投标人须编制带页码的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投标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质量要求_____，交货期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_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存在），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和其他费用，否则作废标处理。

（9）_____（其他补充说明）。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元)	小写: 大写:
响应内容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价格折扣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时使用)	符合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是/□否)
备 注	

供应商: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报价表

(一) 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产地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元）										

注：该表格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

3.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费、生产费、包装费、运杂费（运达指定地点）、装卸费、检测费、安装费、附属材料费、保险费、税金、利润、技术指导、质量保修、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其它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供应商: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及技术偏离表

(一) 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要求	偏差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				

注：1、供应商可根据本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编制此表，在此表中客观真实的做出响应及**偏差说明**，并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中填写“无偏离”“负偏离”“正偏离”。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技术偏差表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及要求		偏离描述	结论说明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指标			

注：1、供应商可根据本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编制此表，在此表中客观真实地做出响应及**结论说明**，并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中填写“无偏离”“负偏离”“正偏离”。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技术方案

（内容及格式自拟）

七、综合资料

（一）企业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备注	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质保期承诺

供应商: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服务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本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资格要求的承诺及相关证明材料。

2. 需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信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款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盖章应真实、有效。

(三) 资格要求资料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公司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及数据证明材料，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需填写，务必严格按照承诺函提示要求填写，由错填、虚假填写、不按要求填写引起的相关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3）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关于“企业类型”的划分和认定针对的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由于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全部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填写并列明每项产品，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盖单位公章即可。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附件：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1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1000$	$Y < 30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1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10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1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10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8000 \leq Z < 10000$	$100 \leq Z < 1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盖章即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 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此项加盖投标人公章即可。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单位，此项加盖投标人公章即可。

十二、其他实质性优惠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其他材料

(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盖单位公章即可。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投标人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